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 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人”）作为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禾股份”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1年3月8日下发的《关于核准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76号）核准，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9,838,062股新股。截至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截止日2021年10月29日，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59,838,062股，发行价格8.6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517,599,236.3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5,494,384.5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2,104,851.75元。上述募集资金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ZF1100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1年11月5日，公司连同保荐人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鄞州中心区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2022年1月28日，公司及子公司宁波君禾蓝鳍科技有限公司连同保荐人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上

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三）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君禾股份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君禾股份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公告》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商用专业泵产业化项目	65,134.75	38,000.00
2	商用专业泵研发中心项目	1,576.92	900.00
3	营销网络中心项目	6,349.76	3,5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4,000.00	8,810.49
合计		87,061.44	51,210.49

（四）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商用专业泵产业化项目	38,000.00	37,148.46	97.76	拟终止
2	商用专业泵研发中心项目	900.00	459.33	51.04	2025 年 12 月
3	营销网络中心项目	3,500.00	2,200.47	62.87	2025 年 12 月
4	补充流动资金	8,810.49	8,810.49	100.00	不适用
合计		51,210.49	48,618.75	94.94	-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存储形式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鄞州中心区支行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20122000417295	2,474,655.81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海曙支行	宁波君禾蓝鳍科技有限公司	332006263013000527 329	301,664.10	活期
合计：			2,776,319.91	

注：上述余额不包括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500.00 万元。

二、本次拟终止募投项目情况及原因

（一）拟终止募投项目情况

本次拟终止募投项目为“商用专业泵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产品为商用专业用泵，主要产品包括：深井泵、污水泵、塑料潜污泵等，建设内容包括商用泵专业生产车间、生产配套仓库及行政办公宿舍配套等。本项目建设期为 3 年，计划总投资 65,134.75 万元，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将新增年产 405 万台商用水泵的生产能力。

本项目已在宁波市海曙区发展和改革局进行备案，项目代码为 2020-330203-34-03-167064，已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系统（浙江省）进行备案，备案号：202033020300000650。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项目基建工程已全部完成，已使用募集资金 37,148.46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金额为 851.54 万元。

（二）拟终止募投项目的延期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商用专业泵产业化项目、商用专业泵研发中心项目及营销网络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23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披露媒体的《君禾股份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3）。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商用专业泵产业化项目、商用专业泵研发中心项目及营销网络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披露媒体的《君禾股份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

（三）拟终止募投项目的原因

“商用专业泵产业化项目”的投资计划是基于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作出。经全面评估后，公司决定终止本项目的后续实施，具体原因如下：

1、现有产能充分释放。公司当前生产线运行稳定，产能基本得到释放。目前公司总产能已达 665 万台/年，根据 2024 年实际产量计算，公司产能利用率约为 79%，现有产能规模已充分覆盖公司目前业务需求，并为未来适度增长预留空间。若继续投入建设新生产线，将进一步加剧产能闲置问题。

2、全球化产能布局落地。为加速推进国际化战略，应对美国关税政策对公司的影响，公司在泰国设立海外生产基地，以自筹资金投资 2 亿元人民币，用于设立境外公司、购买土地、新建厂房及装修、购买生产设备及配套设施等相关事项。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泰国项目已累计投入 1,370 万美元，预计将于 2025 年 11 月大批量投产。该布局实现“双轨供应链”，确保北美市场稳定供应。

3、行业增长不及预期，公司战略聚焦，产能需求结构调整。近年来，尽管行业需求呈现出一定的增长态势，但整体增长速度仍未达到募投项目方案论证的预期。与此同时，市场竞争愈发激烈，行业竞争压力不断攀升，尤其是 2025 年美国已多次宣布对进口自中国的商品追加关税，关税政策的不稳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综合上述因素，结合市场需求的实际变化、公司产能规划及现有产能利用率情况，继续投入募集资金建设上述项目，将提高公司固定成本、降低整体生产效率与公司经济效益，加重公司财务负担，导致资金使用效率低下，造成资源浪费。为优化资源配置结构，降低财务成本，更好地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商用专业泵产业化项目”的后续实施。

（四）节余募投项目的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计划终止募投项目“商用专业泵产业化项目”，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将募投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终止是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和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做出的调整，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发展布局，能够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公司

资源配置，不会导致主营业务的变化和调整，不会对公司当前和未来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

四、相关审批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对该议案无异议。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本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的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顾维翰

顾维翰

黄飞

黄飞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0日